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8日至2024年10月27日止。

第 7851155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10日

商 标

# 泉岁泉

申请 人 杨忠娘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66号

代理机构 重庆猪八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蔬菜汁饮料；能量饮料；苏打水；水（饮料）；锂盐矿水；矿泉水（饮料）；纯净水（饮料）；植物饮料；起泡饮料用粉；啤酒